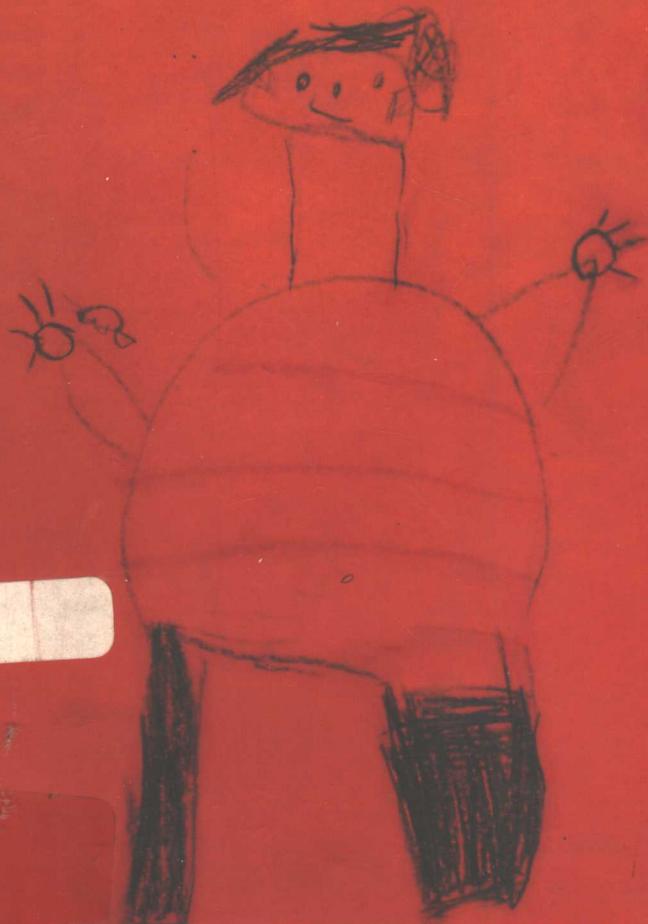


兒童藝術治療

Approaches To Art Therapy With Children

MARCIA L. ROSAL 原著 陸雅青 譯



38/B83352-5
14252

WK0442

海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兒童藝術治療

陸雅青 譯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
美勞教育學系專任副教授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版權聲明

本書業經 Abbeygate Press 出版公司同意，授權五南圖書出版公司合法發行全球中文版。所有版權保留。未經原出版公司書面許可，不得擅自以任何型式或方法，轉載或複製本書內容。若有侵害本書權益者，本公司當依法追究之。特此聲明。

兒童藝術治療

Approaches To Art Therapy With Children

作 者 / Marcia L. Rosal

譯 者 / 陸 雅 青

責任編輯 / 陳 貞 吟

封面設計 / 陸 雅 青

出版者 / 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339 號 4 樓

電 話：7055066（代表號）

傳 真：7066100

劃 機：0106895-3

網 址：[//www.wunan.com.tw](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 @ wunan.com.tw](mailto:wunan@wunan.com.tw)

局版臺業字第 0598 號

發行人 / 楊 榮 川

中部門市 / 五南文化廣場

地 址：臺中市中山路 2 號

電 話：(04)2260330

排 版 / 五南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製 版 / 和鑫照相製版有限公司

印 刷 / 容大印刷有限公司

裝 訂 / 華台裝訂行

中華民國 86 年 8 月初版一刷

ISBN 957-11-1424-3

基本定價 4.4 元

(如有缺頁或倒裝，本公司負責換新)

感 謝

譯者特別感謝美國 Abbeygate 出版社 F. E. Anderson 博士及五南圖書出版公司的慷慨美意，在本書著作權的版稅上予以最優厚的待遇，使得譯者能將版稅所得，全數捐贈呂旭立紀念基金會，成立「兒童藝術治療基金」，作為國內兒童藝術治療之研究發展及實務推廣之用。譯者期待——各界人士能共襄盛舉，廣為推介本書，以充實基金，共同為兒童的福祉盡心力。

陸雅青 謹識於
市立師院美勞教育學系
八十六年八月十二日

導 言

一九九二年，當出版商 Charles C. Thomas 接收到「所有兒童的藝術：障礙兒童的藝術治療取向」（*Art for All the Children: Approaches to Art Therapy for Children with Disabilities*）第二版的手稿時，發現它實在太長而必須要加以調整。八百多頁的稿子也因此被分為兩部份，連同已出版過的三分之二，成為「所有兒童的藝術」一書的第二版。此外，也必須要裁減掉一部份。結果，由瑪西亞·羅梭（Marcia L. Rosal）所主筆的第三章「兒童藝術治療的取向」（*Approaches to Art Therapy with Children*）也因此被裁減了一大部份。當此刪減已成定局時，我曾問出版商是否能讓本書的作者們將他們各自的文章發表在其他刊物。Charles C. Thomas 欣然同意，但要求必須註明原始的發表出處。

本文即代表羅梭博士當時未被削減的那一章之原版。羅梭博士將該文重新校閱，並增添了自一九九二年以後此領域的一些發展。當然我們得感謝 Charles C. Thomas 的慷慨應允，使出版商 Abbeygate Press 有幸能將完整且最新版的「兒童藝術治療」（原名：兒童藝術

治療的取向) 付梓。此外，我們也對羅梭博士卓越的著述及將舊資料翻新的心力深深致謝。

Frances E. Anderson
Bloomington, IL
(致 Abbeigate Press)

目 錄

導 言

◎精神分析取向 3 ~ 29

諾 堡	5
克拉曼	7
盧 賓	9
仁德加登	10
洛 斯	11
雷飛克	12
威爾生	13
案 例	15
結 語	20

◎發展取向 31 ~ 54

優 林	34
威廉姆斯與伍德	36
繆西克	37
西勒維爾	39

愛克一飛爾德曼與剛果一米勒 41

案 例 43

結 語 46

◎調適式取向 55 ~ 77

安德生 58

蔣苟斯 60

梅 胡 61

荀尼克一貝里斯 63

克雷門茲與克雷門茲 64

亨 雷 65

案 例 66

結 語 70

◎認知—行為取向 79 ~ 94

沛卡德 83

洛 斯 84

德法蘭西斯哥 86

羅 梭 88

◎個人構成取向 95 ~ 104

個人構成用之於評估 98

個人構成用之於治療 100

◎認知藝術治療取向 105 ~ 120

 認知式兒童藝術治療 111

 案 例 114

 結 語 119

◎總 結 121 ~ 125

◎參考書目 127 ~ 136

孩子是天生的藝術家。視覺表現經常是最廣受孩子喜愛的溝通管道。有時，對孩子而言，以一枝鉛筆、水彩筆或彩色筆來表達自己，比用口語的方式來得容易。治療師們發現孩子的藝術創作在心理治療、諮商或治療上有極大的幫助。對孩子來說，藝術創作與遊戲一樣，都是自發的。若干的藝術治療師已有關於遊戲與藝術之相似處與雷同點的記述（Aach, 1981; Kramer, 1977; 1979; Roth, 1978; Rubin, 1978）。藝術治療和遊戲治療遂逐漸發展成為治療兒童時的眾多選擇形式之兩種。

藝術治療師在治療有情緒困擾、行為偏差、生理或認知有缺陷的兒童時，有許多不同的方式和取向。這些取向的發展與心理學和教育學的許多理論模式的發展極為類似。在本文中我們所要探討的理論取向有：精神分析式（psychoanalytic）、發展式（developmental）、調適式（adaptive）和認知一行為式（cognitive-behavioral）。當然，這些並不全是兒童藝術治療的所有取向。作者之所以將之歸納於此，只因為這些取向曾在藝術治療的文獻或相關的研討會中被廣泛地討論過。

這四種取向，無論以在研討會中所提出的報告，或以在藝術治療雜誌上所發表過的文章來看，其所涵蓋的份量都是不相等的。譬如說精神分析取向已有相當完整的記載，而認知一行為取向在藝術治療領域中才剛有一些探討而已。因此，精神分析式、發展式、調適式和認

知一行為式四取向將依其個別的理論、一般性原則、曾以該取向治療成功的兒童類別、藝術治療師的角色和療效之評估諸方面來探討。這些取向由多位藝術治療師所提出，他們每人在其所屬的取向範圍內，均有其獨到的見解。因此，每位有關藝術治療的作者，均將含括於我們的討論中。總而言之，我們所討論到的每種取向，每位作者在特定取向範圍內的特別貢獻或獨特的方針，均能幫助我們了解藝術對兒童是如何地有用，及助人專業者如何應用藝術來減輕孩子們的痛苦或鼓勵他們成長。



精神分析取向

Psychoanalytic Approaches



正如同其他形式的心理治療般，藝術治療最初亦以傳統的精神分析為啟始，此領域中的兩位前輩均接受過精神分析的訓練。諾堡（Naumberg, 1950）及克拉曼（Kramer, 1958, 1971, 1979）在與有行為困擾的孩子工作時，採用了許多精神分析的觀點。較後期的藝術治療師如盧賓（Rubin, 1978）、仁德加登（Landgarten, 1981）、洛斯（Roth, 1982）、雷飛克（Levick, 1983）及威爾生（Wilson, 1977, 1985a, 1985b, 1987），亦應用精神分析的原則，提供了不少治療兒童時的獨特方法。其貢獻請見表1。

諾堡

諾堡（Naumberg, 1950）將她自己所採用的取向稱之為動力傾向的藝術治療（dynamically oriented art therapy）。她的主要工作對象為住院的兒童及青少年。諾堡以為藝術及自由自發的創意表現對潛意識中被壓抑的題材、情緒及衝突的宣洩有所助益。她認為被投射在藝術作品中的題材通常因太具威脅性而無法被談及。也因此，藝術治療提供一安全、被保護的、非語言的情境去表現。諾堡以為藝術作品可同時被用來做診斷和治療。

由於諾堡覺得孩子們無法以口語來表達他們的情緒，因此她相信藝術之偉大在於能診斷孩子。諾堡發現藝術能幫孩子表達其幻想。將那些幻想描寫出來能幫助兒童及青少年獲得控制及駕馭那些具威脅性的情感之能力。這種現象首先在其内心中產生，或者是在創作時出現。這種控制感爾後便能擴及至外在的現實生活中。最後，諾堡認為藝術創作為情感轉移 (transference) 關係的一種表達，它不僅對醫病關係下了定義，同時也能幫助治療師了解個案對其生活中重要他人的想法和情感。

諾堡認為當個案被壓抑的題材出現時，治療師應仍扮演中立的角色。對孩子而言，這種中立的態度是一種安慰。所以，此中立性能確保後續的自發性表達。因此，藝術治療師的角色在於幫助案主自發性表達的成長。

諾堡論述到用許多方式來評估藝術治療的療效。其一，自發性 (spontaneity) 為一健康的反應。因此，當孩子的繪畫作品愈顯現其自發性時，治療師可將此現象視之為治療有進步的證明。其二，諾堡認為有困擾的孩子其作品是一成不變的 (stereotyped)，所以當孩子的作品從樣板式的圖象演變到具原創性時，亦是一種成長。第三種評估技巧為現實感的測試 (reality testing)，它發生於當孩子了解到幻想世界與外在現實有差距時。測試現實感首先顯現於作品中（或在內心裡），

而後在於孩子與外在世界的互動。最後，藝術治療的療效可由其對學校、機構或家庭生活的再適應得到印證。

諾堡的著作主要是以她於紐約精神療養院（ New York State Psychiatric Institute ）的一項研究計畫為基礎。她利用個案資料來作「自由或自發的藝術表現可幫助診斷和治療之可能性」的研究（ Naumburg, 1950, p. 3 ）。當情感轉移關係為治療的焦點時，諾堡強調動力取向（ dynamic approach ）的重要性。她的著述為藝術治療領域的發展帶來不少啟示，許多藝術治療師（克拉曼、盧賓、仁德加登、洛斯、雷飛克及威爾生）均以其思想為基礎來探討她們各自的精神分析取向的藝術治療。

克拉曼

克拉曼（ Kramer, 1971 ）的主要工作對象為那些由於有行為困擾，而被安置於特殊學校機構的兒童。克拉曼精神分析方面的主要論文談及藝術創作的過程為昇華的工具或為能被社會所接受的表達性或攻擊驅力的方式。因此，藝術創作的過程提供情感淨化（ catharsis ）的一管道，克拉曼認為藝術創作如建設自我（ ego building ）般，能幫助兒童發展自我感（ sense of self ）。

克拉曼曾詳細地為藝術治療師的角色做了如下的描述。藝術治療師提供創造性過程的條件，並依孩子的需求來變更方式。克拉曼以為藝術治療師當對繪畫作品中所傳達的顯性和隱性訊息均有所反應。藝術治療師有如自我運作的楷模即為克拉曼的理念。藝術治療師扮演障礙兒童的一個副自我（auxiliary ego）（Kramer, 1971, p.93）。藉由提供幫助、想法和被遺漏的訊息，治療師能給予兒童支持。這些新的資訊能融入孩子的藝術和其現實生活中。如此一來，治療師便恰如一個健康的自我楷模。最後，克拉曼認為藝術治療師的角色在於幫助孩子去創作更具表現性的藝術。

克拉曼積極地主張藝術治療師的角色是在於幫助孩子的藝術創作。與此角色相關地，克拉曼發展了兒童如何與藝術媒材產生互動的模式。她以一種五步驟的模式來對此互動加以歸類：(a) 前導活動（precursory activities），(b) 情緒釋放（emotional discharge），(c) 強制性防禦（compulsive defenses），(d) 繪畫（pictographs），和(e) 形成的表現（formed expression）（Kramer, 1971）。克拉曼假設形成的表現屬真藝術的層次，因此，藝術治療師的職責在於幫助孩子達到此層次的藝術互動。

此五步驟的藝術互動模式同時可用來評估藝術治療的成效。如諾堡的從一成不變到有自發性的理論般，克